

河北雄安新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外贸企业奖励资金 申报工作的通知

雄县、容城、安新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有关外贸企业：

为扎实做好稳外贸工作，根据《关于印发〈关于促进雄安新区外贸外资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的通知》（雄安商务投促发〔2025〕21 号）要求，现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外贸企业奖励资金申报工作。请三县商务部门压实相关责任，将政策宣传到位、辅导到位，确保符合奖励申报条件的企业应享尽享，有关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在新区（含三县）登记注册、依法纳税的外贸进出口企业。

二、申报期限

本次申报日期自 2025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申报所需数据和材料的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申报条件及程序

具体申报事项、条件、材料及程序等内容详见附件。

附件：外贸企业奖励资金申报指南

河北雄安新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5 年 12 月 9 日

（联系人：牛思佳 15933573028；乜亚瑞 15030565913）

附 件

外贸企业奖励资金申报指南

一、奖励范围

在新区（含三县）登记注册、依法纳税的外贸进出口企业，进出口数据均以海关统计数据为准。

二、申报事项、条件和材料

（一）外贸企业培育激励

1. **申报事项：**对外贸企业国际市场开拓情况、研发创新、品牌荣誉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给予资金支持，单个企业每年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2. **申报条件：**当年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贸企业获得国际通行认证，优质企业类称号，实用新型、发明专利、外观专利，参与新区重大展会活动等。

3. 申报材料：

- （1）外贸企业培育激励项目申报表（附件 1）；
- （2）企业营业执照；
- （3）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 （4）河北雄安新区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注册备案证明；
- （5）2024 和 2025 两个年度的进口、出口货物报关单；
- （6）2025 年获得国际通行认证（ISO9000、ISO14000、ISO45000、SA8000、Oeko-Tex Standard 100、HACCP、ISO/TS16949）证明材料；

(7) 2025 年获得优质企业称号（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专精特新“小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级高新技术企业）证明材料；

(8) 2025 年获得实用新型、发明专利、外观专利证明材料；

(9) 经营场所真实性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的房产证或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经营场所照片）；

(10) 2025 年新增用工情况证明材料（2025 年签订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记录证明）；

(11) 企业信用信息报告（由“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本企业《信用信息报告》）。

(12) 2025 年参加新区组织的重大展会活动，并提供技术、设备、场地、物资、服务或人力支持等证明材料。

（二）疏解央企外向型业务支持

1. 申报事项：对经新区改发局认定的疏解央企及子公司国际市场开拓情况、研发创新、品牌荣誉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给予资金支持，单个企业每年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支持疏解企业开展离岸贸易业务，单个企业每年支持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2. 申报条件：经改发局认定的疏解央企及子公司当年开展进出口业务，获得国际通行认证，优质企业类称号，实用新型、发明专利、外观专利，参与新区重大展会活动等；当年开展离岸贸易业务。

3. 申报材料：

- (1) 疏解央企外向型业务支持项目申报表（附件2）；
- (2) 企业营业执照及疏解央企证明材料；
-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 (4) 河北雄安新区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注册备案证明；
- (5) 2025 年度进出口货物报关单；
- (6) 2025 年获得国际通行认证（ISO9000、ISO14000、ISO45000、SA8000、Oeko-Tex Standard 100、HACCP、ISO/TS16949）证明材料；
- (7) 2025 年获得优质企业称号（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专精特新“小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级高新技术企业）证明材料；
- (8) 2025 年获得实用新型、发明专利、外观专利证明材料；
- (9) 离岸贸易购销合同、发票、运输单据、提单仓单等货权凭证、外汇收支证明等材料（非中文版请提供中文翻译）；
- (10) 经营场所真实性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的房产证或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经营场所照片）；
- (11) 2025 年新增用工情况证明材料（2025 年签订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记录证明）；
- (12) 企业信用信息报告（由“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本企业《信用信息报告》）。
- (13) 2025 年参加新区组织的重大展会活动，并提供技术、设备、场地、物资、服务或人力支持等证明材料。

（三）出口信用保险支持

1. 申报事项：对向有关保险机构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外贸企业，结合其外贸综合实力，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获得资金的 1:1 给予配套支持，单个企业每年支持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与省级资金支持相加不超过总投保保费）。

2. 申报条件：当年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贸企业向有关保险机构投保出口信用保险，并获得省级资金支持。

3. 申报材料：

- (1) 出口信用保险支持项目申报表（附件 3）；
- (2) 企业营业执照；
-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 (4) 河北雄安新区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注册备案证明；
- (5) 2025 年度出口货物报关单；
- (6) 投保合同及发票、获得省级资金支持的银行流水证明；
- (7) 经营场所真实性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的房产证或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经营场所照片）；
- (8) 用工情况证明材料（2-3 份当前有效的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记录证明）；
- (9) 企业信用信息报告（由“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本企业《信用信息报告》）。

（四）外贸展会支持

1. 申报事项：对参加境内重点线下展会的外贸企业，结合其外贸综合实力，给予展位费用 80% 资金支持，每家企业单个展会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对参加境外重点线下展会的企业，结合其外贸综合实力，给予展位费用最高 80% 资金支持，每家企业单

个展会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每家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每年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2. 申报条件：当年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贸企业参加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跨交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高交会）等经新区商务部门认可的重点境内线下展会，以及经省级、新区商务部门认可的重点境外线下展会。

3. 申报材料：

- (1) 外贸展会支持项目申报表（附件 4）；
- (2) 企业营业执照；
-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 (4) 2025 年度出口货物报关单；
- (5) 参展合同（非中文版请提供中文翻译）、参展费发票；
- (6) 申请境外展补贴的企业还需提供展品运输单据及付款凭证、参展人员护照（信息页、签证页、中国海关出入境记录页及国家移民局出入境查询记录）；
- (7) 企业展位现场工作照片；
- (8) 经营场所真实性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的房产证或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经营场所照片）；
- (9) 用工情况证明材料（2-3 份当前有效的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记录证明）；
- (10) 企业信用信息报告（由“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本企业《信用信息报告》）。

（五）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支持

1. **申报事项：**鼓励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申报省级外贸综合服务试点企业，一经认定给予 20 万元资金支持。

2. **申报条件：**经河北省商务厅认定为省级外贸综合服务企业。

3. **申报材料：**

(1) 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支持项目申报表（附件 5）；

(2) 企业营业执照；

(3) 河北省商务厅认定为省级外贸综合服务试点企业的证明文件。

（六）外贸企业贷款支持

1. **申报事项：**对进行银行贷款融资的外贸企业，结合其外贸综合实力，按最近一期一年期 LPR 的 50% 给予贴息支持，单个企业每年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2. **申报条件：**当年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贸企业向银行进行贷款。

3. **申报材料：**

(1) 外贸企业贷款支持项目申报表（附件 6）；

(2) 企业营业执照；

(3) 2025 年度出口货物报关单；

(4) 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放款凭证、银行利息还款凭证；

(5) 经营场所真实性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的房产证或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经营场所照片）；

(6) 用工情况证明材料（2-3 份当前有效的劳动合同、社

保缴纳记录证明)；

(7) 企业信用信息报告(由“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本企业《信用信息报告》)。

(七) AEO 认证支持

1. 申报事项: 对当年新通过 AEO 高级认证或迁入新区并通过 AEO 认证复核的企业, 给予一次性 5 万元资金支持。

2. 申报条件: 企业当年新通过 AEO 高级认证或迁入新区并通过 AEO 认证复核。

3. 申报材料:

(1) AEO 认证奖励项目申报表(附件 7)；

(2) 企业营业执照；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 AEO 高级认证企业证明；

(5) 经营场所真实性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的房产证或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经营场所照片)；

(6) 用工情况证明材料(2-3 份当前有效的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记录证明)；

(7) 企业信用信息报告(由“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本企业《信用信息报告》)。

三、申报程序

(一) 申报

1. 申报渠道

各申报主体在规定的申报期限内登陆“河北雄安新区外贸综合服务平台”(<https://www.xatrading.cn/>)选择“雄安特

色服务—企业服务—政策兑现”进行申报（企业需使用平台开展报关申报业务），按系统要求上传相关材料。

2. 申报期限

本次申报日期截止到 2026 年 1 月 15 日，申报所需数据和材料的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审核

申报主体为三县企业（按企业注册地统计）的，由三县商务主管部门通过外综服平台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将初审结果以书面形式报新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复审。后续审核意见将在外综服平台上公示 3 个工作日。

四、其他相关要求

1. 各申报企业网上注册时需填写准确完整的企业信息，项目申报前需确保申报系统相关信息已更新完善，申报材料应当真实、完整、准确，并提交外贸企业资金支持申报承诺书（附件 8）。

2. 已申请省级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境外展补贴的企业不重复享受第四项外贸展会补贴中有关境外展政策的资金支持。

3. 对以虚报、冒领、伪造、关联交易等手段骗取财政资金的行为，一经查实，将收回已下达的资金，并取消相关企业 5 年的申报资格。

4. 本通知由新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负责解释。

附件：1. 外贸企业培育激励项目申报表

2. 疏解央企外向型业务支持项目申报表
3. 出口信用保险支持项目申报表
4. 外贸展会支持项目申报表
5. 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支持项目申报表
6. 外贸企业贷款支持项目申报表
7. AEO 认证奖励项目申报表
8. 外贸企业资金支持申报承诺书

附件 2

疏解央企外向型业务支持项目申报表
(2025 年度)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海关编码			
	法人代表		注册海关			
	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申报全年 (万美元)	2025 年全年 进出口额 (万美元)		是否获得实 用新型、发明 专利、外观专 利		实用新型、发 明专利、外观 专利数量	
	是否被省商 务厅认定为 省级外贸综 合服务试点 企业		是否获得国 际通行认证		是否获得优 质企业称号	
			国际通行认 证名称		优质企业称 号名称	
签订正式合同并缴纳 社保员工人数			参与雄安新区重 大展会活动、培 训、会议次数			
申请金额		合计 (大写) : (¥ 元)				
收款账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出口信用保险支持项目申报表
(2025 年度)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海关编码		
	法人代表		注册海关		
	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投保信息	投保起始日期				
	投保金额 (元)				
	已缴保费 (元)		2025 年出口金额 (万美元)		
	获得省级资金金额 (元)		获得省级资金时间		
申请金额		合计 (大写): (¥ 元)			
收款账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外贸展会支持项目申报表

(2025 年度)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海关编码		
	法人代表		注册海关		
	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展位信息	展会名称		参展时间		
	展区名称		展位数量		
	展位号		展位费用 (万元)		
申请金额		合计 (大写): (¥ 元)			
收款账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支持项目申报表

(2025 年度)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海关编码		
	法人代表		注册海关		
	电子邮箱		联系人		
	传真		联系电话及手机		
	是否已被河北省商务厅认定为省级外贸综合服务试点企业				
申请金额		合计(大写): (¥ 元)			
收款账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外贸企业贷款支持项目申报表
(2025 年度)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海关编码		
	法人代表		注册海关		
	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投保信息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元)		已还款利息 (元)		
	贷款合同开始日期		贷款合同结束日期		
	贷款利率 (%)		最近一期一年期 LPR		
申请金额		合计 (大写) : (¥ 元)			
收款账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AEO 认证奖励项目申报表

(2025 年度)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海关编码				
	法人代表			注册海关				
	电子邮箱			联系人				
	传真			联系电话及手机				
	新认定 AEO 企业时间							
	迁入新区时间			通过 AEO 复核时间				
申请金额		合计（大写）： （¥ 元）						
收款账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外贸企业资金申报承诺书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外贸企业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我公司（_____）拟申报_____年度_____奖励（奖励类别）_____万元（奖励金额），现提交申报材料并承诺：

一、已知晓申报的各项规定。

二、所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完整、准确。

三、申报内容是我公司各方投资者及企业最高权力机构真实意思的表示。

四、我公司已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近五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纪录或严重失信行为，无拖欠应缴还的财政性资金等情况。

五、获得奖励资金后，我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行财务处理，自觉接受财政、商务、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我公司自愿承担因违反承诺带来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盖章）

年 月 日